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1086)

有关收购附属公司股权的关连交易

购股协议

董事会欣然宣布，于2023年11月15日，买方(本公司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与卖方(目标公司的主要股东)就收购销售股份(相当于目标公司(为紧接交割前由本集团拥有80%的本公司非全资附属公司)的剩餘20%股权)订立购股协议。收购事项之代价为258,409,336日圆(相当于约13,411,445港元)。于交割后，目标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预计交割将于本公告日期根据购股协议的条款做实。

上市规则之涵义

由于卖方为目标公司的一名主要股东，故为本公司于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根据上市规则第14A章，收购事项构成本公司的一项关连交易。根据上市规则第14A.101条，由于(1)卖方为本公司于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2)董事会已批准收购事项；及(3)独立非执行董事已确认收购事项的条款及条件属公平合理，乃按正常商业条款或更优条款订立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故收购事项须遵守上市规则第14A章项下的申报及公告规定，惟豁免遵守独立股东批准及通函(包括独立财务意见)规定。

绪言

董事会欣然宣布，于2023年11月15日，根据买方按照股份认购及股东协议的条款行使认购期权，买方与卖方就收购销售股份（相当于目标公司的20%股权）订立购股协议。收购事项之代价为258,409,336日圆（相当于约13,411,445港元）。

紧接交割前，目标公司由买方拥有80%及由卖方拥有20%。于交割后，目标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及目标公司的财务业绩将继续并入本集团的综合财务报表。

购股协议

购股协议的主要条款载列如下：

日期

2023年11月15日。

订约方

- (1) CYBEX GmbH，本公司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作为买方；
- (2) DADWAY, INC.，目标公司的主要股东，作为卖方；及
- (3) Kimihiko Shiratori先生，作为卖方的担保人以担保卖方于购股协议项下的所有责任。

交易性质

买方同意购买而卖方同意按代价出售目标公司的销售股份。

代价及支付条款

销售股份的代价为258,409,336日圆（相当于约13,411,445港元）（「代价」），乃经参考以下股份认购及股东协议中载列的公式而厘定：

代价=紧接认购期权行使日期前目标公司截至上一年度12月31日的年末经营盈利（扣除利息及税项前）x 2 x 20%

上述公式乃买方与股份认购及股东协议当时的订约方于考虑目标公司的过往表现、未来前景及相关时间的品牌价值后，经公平协商议定。

代价应于交割日由买方以现金支付予卖方，并拟以买方的内部资源拨付。

交割

收购事项应于交割日做实，预计为根据购股协议的条款发布本公告之日。

于交割后，目标公司将由买方全资拥有。

订立购股协议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会认为，自卖方收购少数股权将进一步巩固本集团对目标公司的控制，从而简化决策流程，使我们能够迅速实施符合我们业务目标的战略计划，并使股东能够直接从我们于日本增加的市场份额中获得经济效益。董事会进一步认为，由于目标公司的发展前景对本集团而言在财务上有利，收购事项的成本属合理，及收购事项为本集团提供了一个机会，可进一步利用目标公司与我们在行业价值链中作为主要青少年产品集团的既定地位之间的现有协同效应，并增强本集团于利润可观的日本市场的市场地位。

概无任何董事于收购事项中拥有任何重大权益或须对批准收购事项的董事会决议案放弃表决。董事会(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收购事项的条款及条件属公平合理，乃按正常商业条款或更优条款订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有关本集团及买方的资料

本集团主要从事生产、分销及零售儿童产品。

买方为一家于德国注册成立的公司，为本公司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其主要从事购买、销售、持有及管理参与权益，以及开发及生产儿童汽车座椅、手推车、儿童携带系统、折叠式婴儿推车、增高餐椅及其他儿童产品。

有关卖方的资料

卖方为一家于日本注册成立的公司，主要从事儿童产品的进口、规划及分销业务。卖方由Dadway Holdings, Inc.全资拥有，其股本为(i) Kimihiko Shiratori先生拥有的1股A类优先股；(ii) 599股普通股，其中Kimihiko Shiratori先生及Yukiko Shiratori女士分别拥有325股及274股；及(iii)东京中小企业投资育成株式会社拥有的200股B类优先股。除在交割前彼等于销售股份的直接／间接权益外，卖方及卖方的上述各股东均为独立于本公司及其关连人士的第三方。

有关目标公司的资料

目标公司为一家于日本注册成立的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安全座椅、婴儿手推车及其他育儿产品的分销及销售业务。紧接交割前，目标公司为本公司的间接非全资附属公司，由买方及卖方分别拥有其80%及20%的股份。于交割后，目标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

目标公司的财务资料

以下分别为目标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财政年度的若干未经审核财务资料(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日圆 (未经审核)	港元 (未经审核)	日圆 (未经审核)	港元 (未经审核)
利润／(亏损)净额(税前)	640,184,431	33,225,572	245,128,121	12,722,149
利润／(亏损)净额(税后)	440,038,238	22,837,985	164,336,399	8,529,059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目标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未经审核资产净值为711,328,022日圆(相当于约36,917,924港元)。

卖方的前身(为股份认购及股东协议的一方，随后并入卖方)就目标公司20%股权产生的原始投资成本为400,000美元(相当于约3,121,960港元)。

上市规则之涵义

由于卖方为目标公司的一名主要股东，故为本公司于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根据上市规则第14A章，收购事项构成本公司的一项关连交易。根据上市规则第14A.101条，由于(1)卖方为本公司于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2)董事会已批准收购事项；及(3)独立非

执行董事已确认收购事项的条款及条件属公平合理，乃按正常商业条款或更优条款订立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故收购事项须遵守上市规则第14A章项下的申报及公告规定，惟豁免遵守独立股东批准及通函(包括独立财务意见)规定。

释义

「收购事项」	指	根据购股协议收购销售股份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	指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于联交所上市
「交割」	指	根据购股协议的条款完成收购事项
「交割日」	指	根据购股协议完成收购事项的日期，预计与本公告日期为同一日
「关连人士」	指	具有上市规则赋予该词的涵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货币港元
「香港」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日圆」	指	日本法定货币日圆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买方」	指	CYBEX GmbH，一家于德国注册成立的公司，为本公司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
「销售股份」	指	紧接交割前卖方拥有的4,255股股份，相当于目标公司的20%股权

「卖方」	指	DADWAY, INC.，一家于日本注册成立的公司
「购股协议」	指	买方与卖方于2023年11月15日订立的购股协议
「股份认购及股东协议」	指	买方与一家随后于2023年5月18日并入卖方的公司于2018年2月26日订立的股份认购及股东协议，据此，该公司于该协议下的权利及义务已转让予卖方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指	具有上市规则赋予该词的涵义
「目标公司」	指	Columbus Trading-Partners Japan Limited，一家于日本注册成立的公司，为本公司的间接非全资附属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买方及卖方分别拥有其80%及20%的股份
「美元」	指	美国法定货币美元
「%」	指	百分比

本公告所采用之汇率为0.0519港元兑1日圆及7.8049港元兑1美元(如适用)并仅供说明，惟并不表示任何日圆、美元及港元金额可于或可能于相关日期按上述汇率或任何其他汇率兑换。

承董事会命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宋郑还

香港，2023年11月15日

于本公告日期，执行董事为宋郑还先生、刘同友先生、Martin POS先生、夏欣跃先生及曲南先生；非执行董事为富晶秋女士及何国贤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张昀女士、石晓光先生、金鹏先生及苏德扬先生。